



党政办发〔2026〕65号

关于组织第六届全国高校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 实验教学案例设计竞赛（RIGOL 杯）报名的 通知

校内相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电子学科组和中国电子教育学会《关于举办第六届全国高校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实验教学案例设计竞赛（RIGOL 杯）的通知》要求，报名工作现予开始，由实验实训中心牵头组织，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竞赛的目的是推动实验教学活动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能力导向，提高教师的实验设计能力和教学水平，更好地培养大学生创新意识和工程实践能力，促进高等教育质量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先进教学理念、内容、技术和方法的广泛应用与共享。

二、参赛对象

1. 各单位承担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实验或实践教学的教

师、实验技术人员。每个教学单位采取自愿原则，申报项目不限数量。

2. 每个参赛实验案例的设计者不超过3人；每个参赛者在一届竞赛中以第一参赛者身份提交的实验案例不得超过1项；参赛名单一经提交，不得更改。

三、赛道设置

本届实验案例设计竞赛按实验类型共设置认知引导、原理验证、综合应用、项目开发、虚拟仿真、校企合作及技能实训七个赛道，所有赛道统一分为部属本科、地方本科、高职高专三类参赛组别。

四、实验案例涉及课程范围

1. 本届实验案例设计竞赛涉及通信网络、信号处理、信息处理与人工智能、电磁场/波与射频电路、微电子与集成电路、光电工程、计算平台、行业应用、系统集成等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的相关实验或实践项目。实验案例包括原理验证、综合应用、项目开发、虚拟仿真、校企合作和高职高专等类型。参赛实验案例必须体现学生在实验中的自主研学、综合设计、工程实践与创新发挥。

2. 参赛项目需经历实验教学实际检验，项目的实现方式可以是实验室现场实验、软件虚拟仿真、个人实验室或远程在线实物等。项目报名时需提交项目实施的支撑材料，如课程教

学大纲、教学现场、实验平台、实验报告等文件、照片或截图。

五、竞赛办法与流程

1. 竞赛采用自愿报名、赛区初赛、全国决赛的方式。参赛者须先报名参加初赛，初赛分为东北、华北、华东、中南、西部5个赛区。

2. 请各申报单位于2026年7月9日（周四）15：00前将“附件：2026全国高校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实验教学案例设计竞赛（RIGOL杯）汇总表”电子版发送到实验实训中心联系人邮箱，文件及邮件命名格式：电子信息参赛-学院名称。

3. 参赛教师请进QQ群：780244090，群内会发布竞赛报名信息等相关通知，方便及时沟通。

4. 参赛教师应在规定时间内在竞赛官方网站上按东北分区完成报名，并在竞赛网站上提交报名所需资料。各分区赛将于11月2日前进行，全国决赛将于11月上旬在哈尔滨工业大学举办。本次初赛的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安排等信息将通过QQ群通知。

六、报名缴费

每位参赛者需缴会务费，具体金额后续会在QQ群中公布。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实验实训中心联系人：孙亚楠

电话：18242066080

邮箱：1653240255@qq.com

附件：2026 全国电子信息类专业课程实验教学案例设计竞赛(RIGOL 杯) 汇总表

